

证券代码：301238

证券简称：瑞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51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瑞泰新材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并且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，公司拟对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张子燕先生调整为张健先生，其余委员不变。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调整后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：独立董事周中胜（主任委员）、独立董事贾金平（委员）、董事张健（委员）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